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6 年度清远市地质环境监测与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清远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2. 地址：清远市新城人民二路 13 号 3. 联系电话：0763-3362615 4. 联系人：陈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6 年度清远市地质环境监测与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资质要求：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 2. 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3.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信用良好，平台无不良信用记录； 4.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要求	1. 对清远市已有地质环境监测点和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巡（排）查； 2. 按照《清远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强降雨期间地质灾害防御响应工作方案的通知》（清自然资地勘发〔2022〕2号）要求，提供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预警响应技术服务工作； 3. 依托自身地质灾害防治的技术优势，按照“预警系统”运行的技术要求，配合做好“预



警系统”运行、管理、维护、预警信息及汛期预警值班工作，并安排 1~2 名技术人员协助甲方预警值班；

4. 协助甲方市级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有关工作（包括全面掌握清远市地质灾害隐患点情况；接到甲方险情通知后，迅速到达险情发生处，对突发性地质灾害进行初步调查分析，初步确定灾害类型，分析发生原因，确定危害性和危险性，对其稳定性做出初步评价，及时向甲方报告灾情和提出防治意见建议；对已发生的地质灾害，视情况及时提出并采取相关应急处置措施，防止灾情进一步恶化；提交地质灾害应急调查报告，提出方案建议，预防二次灾害等）；

5. 协助组织世界地球日公益宣传、培训等活动等相关技术支撑；

6. 提供甲方进行市级地质灾害应急演练技术指导；

7. 根据《清远市地质灾害隐患点认定、核销和信息动态管理工作制度》（清自然资地勘发〔2021〕2 号），配合做好清远市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的认定及在册隐患点的核销工作；

8. 乙方应配合做好“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平台”中预警判据及专业监测预警现场复核调查等工作；

9. 提供地质环境及地质灾害防治等相关业务技术服务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后至批复后的调整方案完成系统备案；</p> <p>2. 服务地点：清远市；</p> <p>3. 服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驻场服务、线上服务等方式。</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依据项目实际工作量及工作成本，符合相关计价标准。</p>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2026 年度报告于 2026 年 11 月内提交，汛期中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应急调查）资料，每次巡（调）查结束后 5 日内提交。</p>
10	结算方式	<p>结算方式如下，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p>1、合同签订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50%。</p> <p>2、12 月底前，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50%。</p>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